##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2月22日在武汉市 洪山区徐东大街 113 号本公司办公地国电大厦 29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 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月14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 到董事9人,实到7人,副董事长肖宏江因事未能出席本次会议,书 面委托董事王超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徐长生因事未能出 席会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沈烈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 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 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勤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 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举手投票表决, 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该议案属关联 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 4 名关联董事杨勤、赵虎、袁天平、薛年华回避了表决, 5 名非 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上的《关于公司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6)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出租物业和财产保险关联交易预 计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该议案属关联 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 4 名关联董事杨勤、赵虎、袁天平、薛年华回避了表决, 5 名非 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出租物业和财产保险的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7)。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存、贷款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由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本公司的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4名关联董事杨勤、赵虎、袁天平、薛年华回避了表决,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存、贷款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8)。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资产报废的议案

为准确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减值确认及核销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规定,公司拟对部分技改项目拆除资产、拟拆除危房资产及已到折旧年限资产进行报废处置,拟处置资产总额14,628.39万元,累计折旧12,946.52万元,资产净值1,681.87万元,预计变卖收益23.62万元,预计资产净损失1,658.25万元。会议同意对以上资产进行报废处置,资产净损失计入2018年度损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9-009)。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3日